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51305
聯 絡 人：楊詠任05-2254321#359
電子郵件：m10323043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53328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07ED30103_1_011628185990.odt、107ED30103_2_011628185990.pdf）

主旨：「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7年9月28日以臺教人（三）字第1070151419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9月28日臺教人（三）字第1070151419E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
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部人事處蔡欣瑾小姐（電話：02-77365937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（不含嘉大附小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（含附件）、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府教育處課程發展科

